

2024 年度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部门决算公开编制说明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4
二、 机构设置	6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附件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政治和文化的生力军和突击队，是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在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其机关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1. 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及团市委有关决议和方针、政策，行使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赋予的领导全区共青团、青联及少先队工作的职权，抓好青少年教育工作。领导和指导全区基层团组织建设的职责。
2. 认真组织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教育、关爱、帮扶、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开展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引导青少年立德树人。
3. 认真贯彻有关青少年事务的法律、法规，协助区委、区政府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4. 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负责对全区团校、

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进行规划和管理，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全区中、小学的教育管理工作，开展好假期社会实践活动，并对全区性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5. 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新形势下青少年思想教育出现的新问题，提出相应回应策略，开展好各种寓教于乐的活动。

6. 坚持“党建带团建”的基本原则，领导和指导全区各基层团组织建设，特别是农村、新经济组织和社会团组织建设，引导他们围绕东区经济建设中心开展各项工作。

7. 组织和带领全区团员发挥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教育和引导团员青年立足本职岗位作贡献，弘扬攀枝花精神，做新一代攀枝花建设者。

8. 认真贯彻实施青年统战工作政策，做好我区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推荐优秀的党外青年知识分子、民主党派青年人选。推荐、选拔党外青年代表人物后备干部。

9. 积极开展团区委机关的党风廉政建设、作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团市委交办的有关工作。

10. 以失业青年、农村青年、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为重点，加大青年创业、技能培训、政策宣传等，做好大学生

社会实践，促进青年创新创业。

11. 整合社会资源，开展特殊困难青少年群体的关爱帮扶工作，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 二、机构设置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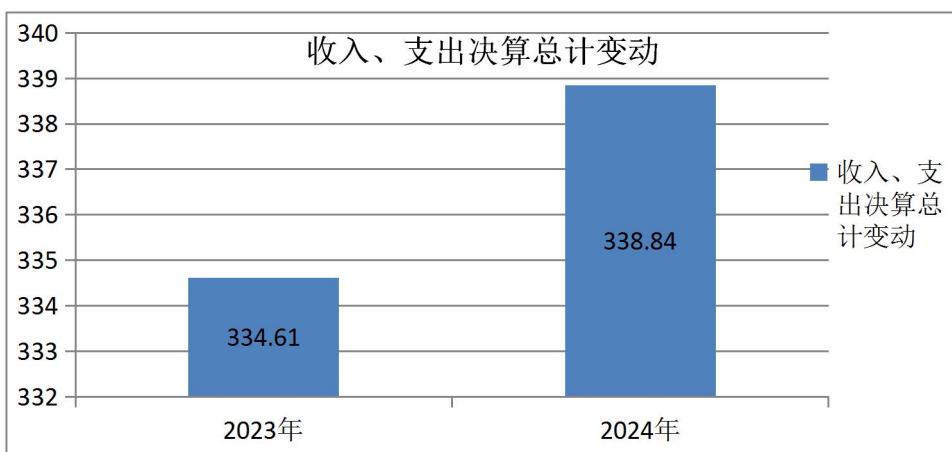
1.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38.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4.23 万元，增长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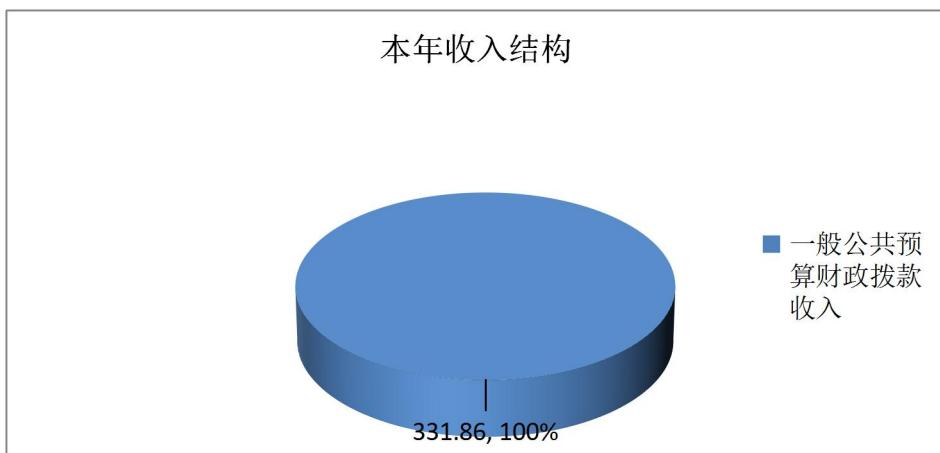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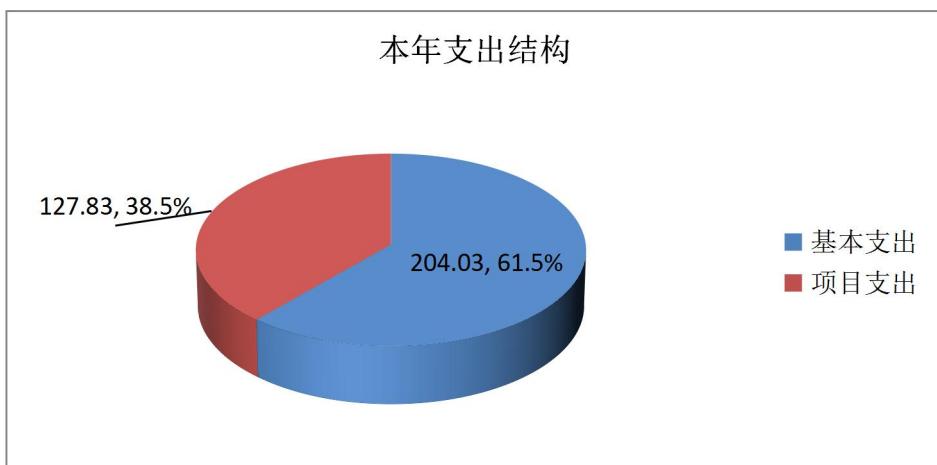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1.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1.86 万元，占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1.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03 万元，占 61.5%；项目支出 127.83 万元，占 38.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38.77 万元。  
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4.23 万元，增长 1.3%。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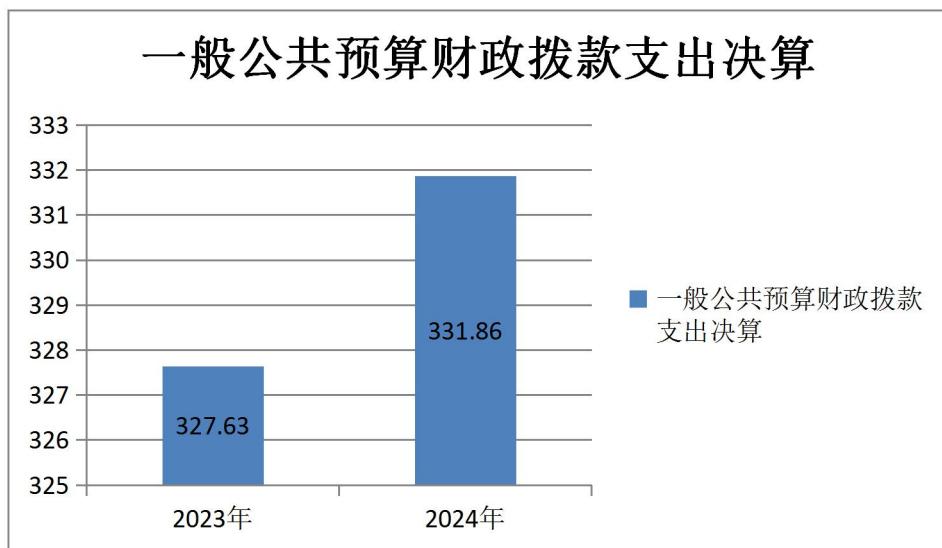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1.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23 万元，增长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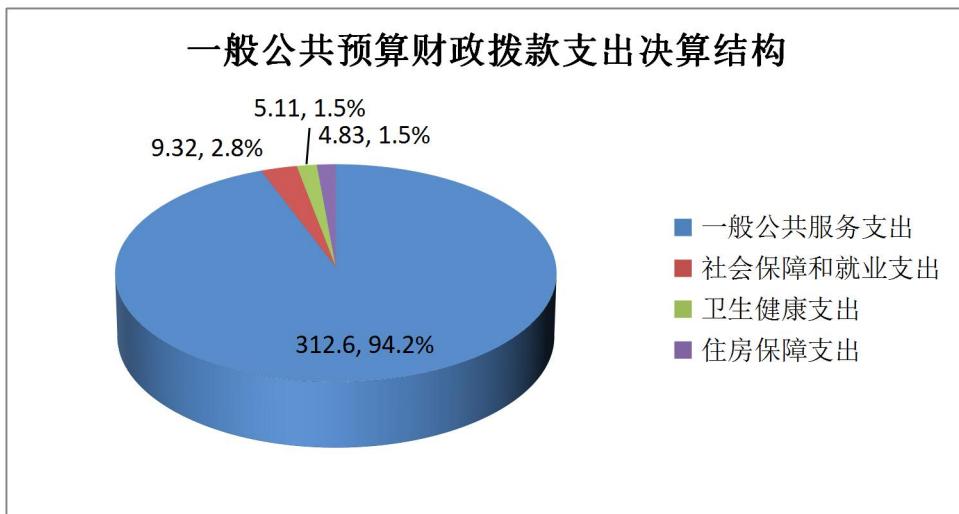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1.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6 万元，占 9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 万元，占 2.8%；卫生健康支出 5.11 万元，占 1.5%；住房保障支出 4.83 万元，占 1.5%。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31.86，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71.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73.7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3.5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4.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6.21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11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 2.32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 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 0.89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 1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 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 4.83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0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89.01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12.95 万元、津贴补贴 11.44 万元、奖金 16.72 万元、绩效工资 4.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1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万元、

住房公积金 4.8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46 万元。

公用经费 15.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6 万元、咨询费 0.3 万元、水费 0.03 万元、电费 0.76 万元、邮电费 1.19 万元、差旅费 2.09 万元、维修（护）费 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3 万元、劳务费 1.81 万元、委托业务费 0.14 万元、工会经费 2.52 万元、其他交通费 2.46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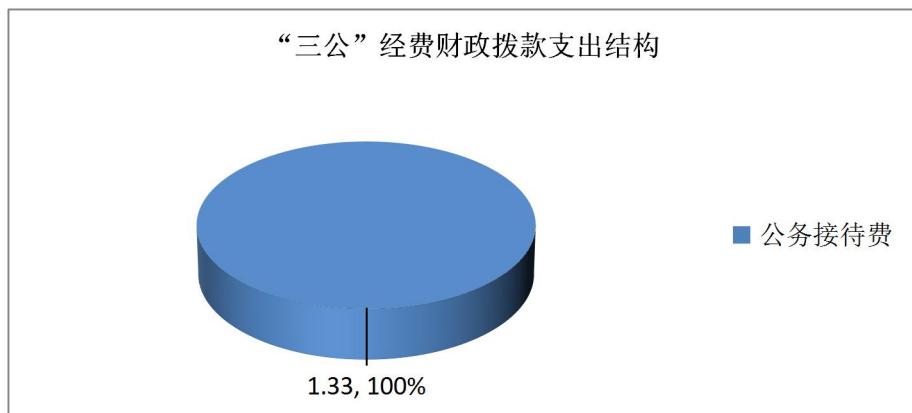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0.96 万元，增长 259.5%。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3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96 万元，增长 259.5%。主要原因是关工委交流检查接待工作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3 万元，主要用于群众团体事务工作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7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3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关爱明天杂志社及市关工委 0.07 万元、接待青年发展型省份建设工作专班第十七次调度会 0.48 万元、接待共青团重庆市綦江区委一行赴东区交流 0.08 万元、接待团市委、团省委开展县（区）少工委参与教育系统中小学考核评价试点工作 0.2 万元、接待中科

院老科学家科普演讲团一行 0.2 万元、接待省关工委赴东区调研“木棉花开” 0.3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02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1.96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增加幅度较大。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共青团组织青少年经费、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共青团专项工作经费、实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经费、青少年发展经费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共青团组织青少年经费、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共青团专项工作经费、实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经费、青少年发展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8 分，绩效自评综述优良。

2024 年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反映各级人民团体、社会团体、群众团体以及工会、妇联、共青团组织（包括中华青年联合会）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各级人民团体、社会团体、群众团体以及工会、妇联、共青团组织（包括中华青年联合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组成。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设置的工作机构有团区委综合股、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 （二）机构职能。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政治和文化的生力军和突击队，是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在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其机关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1.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及团市委有关决议和方针、政策，行使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赋予的领导全区共青团、青联及少先队工作的职权，抓好青少年教育工作。领导和指导全区基层团组织建设的职责。

2.认真组织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教育、关爱、帮扶、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开展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引导青少年立德树人。

3.认真贯彻有关青少年事务的法律、法规，协助区委、区政府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4.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负责对全区团校、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进行规划和管理，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全区中、小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开展好假期社会实践活动，并对全区性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5.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新形势下青少年思想教育出现的新问题，提出相应对策，开展好各种寓教于乐的活动。

6.坚持“党建带团建”的基本原则，领导和指导全区各基层团组织建设，特别是农村、新经济组织和社会团组织建设，引导他们围绕东区经济建设中心开展各项工作。

7.组织和带领全区团员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教育和引导团员青年立足本职岗位作贡献，弘扬攀枝花精神，做新一代攀枝花建设者。

8.认真贯彻实施青年统战工作政策，做好我区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推荐优秀的党外青年知识分子、民主党派青年人选。推荐、选拔党外青年代表人物后备干部。

9.积极开展团区委机关的党风廉政建设、作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团市委交办的有关工作。

10. 以失业青年、农村青年、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为重点，加大青年创业、技能培训、政策宣传等，做好大学生社会实践，促进青年创新创业。

11. 整合社会资源，开展特殊困难青少年群体的关爱帮扶工作，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 **(三) 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团区委有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参公编制 3 人（含书记和副书记 2 人）、事业编制 1 人、西部计划志愿者 26 名（分别在各街道、镇等服务）、临聘人员 1 名、劳务派遣 1 名、另有单位自聘会计 1 名、打扫卫生 1 名。内设综合股室 1 个。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一) 收入情况。**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 307.34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 331.86 万元。

### **(二) 支出情况。**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 307.34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331.86 万元。

###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2024 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 6.98 万元（历年累计结余数，当年无结余）。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 1.履职能效。

开展思想道德教育、法治教育活动 300 余场。对困难青少年开展帮扶 200 余人次，举办四川万名青少年夏令营东区分营活动、同心圆东区分园等活动，开展“青禾计划”公益项目 19 个。运营 1 家青年人才驿站，开展婚恋交友、返家乡大学生夏令营、大学生社会实践等活动不少于 10 场。提质“青年之家”阵地，实施“团团帮就业”项目，开展青年就业创业技能培训不少于 7 场。占领青年网络舆论阵地，每天发布公众号信息不少于 2 条；制作青年发展型城区形象宣传片；凝聚东区优秀青年人才，为青年成长成才、交流互动、婚恋交友等提供服务平台。打造太谷广场、东华山山地体育公园、青年人才驿站等青年发展友好型场景。支持鼓励各学校少先队结合自身实际，创新开展特色活动，打造少先队活动品牌；各部门团结一致，顺利完成目标设置任务，履职情况良好，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 2.预算管理。

2024 年严格按照预算法合理、真实编制本部门预算；单位收入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执行，无预算无安排；执行过程中随时监察支出执行进度；预算年终结余无结余；按照财务管理办法、内控管理制度及区财政局《关于差旅费以及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控一般性支出。

### 3.财务管理。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内

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费用报销及资金支付，财务岗位设置合理、资金使用规范，无违规记录。

#### 4.资产管理。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资产管理，并按月填报资产系统报表，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无不良资产。

#### 5.采购管理。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2024 年无政府采购。

###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7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27.8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 1.项目决策。

按照工作职能及党组会决策申报项目预算及预算执行；资金支付按照程序合规支付；目标设置合理有效；项目入库“一体化系统”。

#### 2.项目执行。

2024 年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共实施 7 个项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资金支付凭证，资金支付方向均与项目绩效目标一致。2024 年无项目调整。2024 年共实施 7 个项目，决算支出 127.8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100%，顺

利完成目标绩效任务。

### 3. 目标实现。

2024 年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 100% 完成目标设置；无目标偏离；实现效果良好。

###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目标监控，跟踪项目实施情况，督促项目实施进度，规范项目资金支付，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严格按照财政要求按时、准确的公开预算、决算；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一体化系统 2024 年无违规及报警记录。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积极履行职责，经我单位认真自评，按照部门预决算编制相关要求，按时完成报送工作。在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方面，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在项目经费的使用方面，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始终坚持成本指标的控制。及时准确公开预算、决算等信息。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在本年度内未出现廉政风险。本部门自评良好。

### （二）存在问题。

在编制预算时，严格根据本单位职能职责和年度计划编制。但在资金安排和实际使用过程中存在不可预见性，在实际工作中预决算财务信息质量有待提高。

### **(三) 改进建议。**

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认真做好决算与预算衔接工作。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 附件 2

# 2024 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 村振兴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是该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按照《关于印发<关于推动四川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川青联发〔2021〕28号）文件要求，省财政按照每人每年3万元标准给予（西部计划志愿者）补助。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此资金只能用于拨付开展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项目志愿者年度补贴项目所需的工作经费。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资金分配用于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项目志愿者年度补贴。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2022年1月起，省财政将全国项目、地方项目（省级负担部分）志愿者基本生活补贴及艰苦边远地区补贴，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体制结算方式拨付到各服务县财政部门，由各县（市、区）团委于每月20日统一发放至

西部计划志愿者个人账户。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实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共3人，按照每人每年3万元标准实际发放共计8.28万元。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通过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通过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二是通过主管部门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在上年末进行预算工作时申报，年初东区财政局下达批复及下达经费等事宜。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 **1. 资金计划**

该项目属区级预算项目经费。

#### **2. 资金到位**

资金全部到位。

#### **3. 资金使用**

单位根据开展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项目情况列支费用，资金的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依据等是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在具体支付时，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东区财政局根据预算项目批复，下达项目经费，预算单位进行项目实施计划。
2. 拨付时根据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项目推进情况，召开班子会议讨论，呈报主要负责人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金额在1万元以上的项目，报分管领导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是区财政纳入年度预算，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及财经法律法规等要求落实的。

####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每年都要向上级财政部门填写相关的绩效分析评价，并上报相关对口管理部门检查。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一共3人，每人每年3万元，完成实际发放8.28万元。
2. 质量指标：按月度发放完成。

3. 时效指标：按年度工作安排推进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4. 成本指标：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共3人，每人每年3万元，给予共计9万元。开展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工作费用预算指标为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实际支出8.28万元。

##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指标：无。

2. 社会效益指标：在乡村振兴、人才培养、社会治理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 生态效应指标：无。

4. 可持续影响指标：为乡村振兴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和主管部门满意度90%以上。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1. 产出与效益指标：权重90分，得分90分。分别为：产出数量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产出质量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产出时效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产出成本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社会效益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可持续影响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

2.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设计权重10%，自评得分10分。

根据对2024年“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助力乡村振兴”项目总结和自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成绩为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 （二）存在的问题

无。

## （三）相关建议

无。

# 2024 年度共青团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是该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按照《关于在全区开展“未成年人零犯罪社区”创建工作的实施意见》（攀东委办〔2011〕108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攀东委〔2012〕27号）；攀东委办〔2013〕11号（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东区深入开展关爱留守学生（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攀东青联〔2013〕5号（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东区青年联合会常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四项工作制度的通知）；《关于确定四川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7-2025年）省级试点县（市、区）

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此资金只能用于拨付开展共青团组织专项工作项目所需的工作经费。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开展青年志愿服务工作；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关爱留守学生、儿童、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开展高校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组织青联委员开展活动；开展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工作。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团区委全面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青少年社会事务等志愿服务活动；提供各种形救助，利用法治宣传教育等活动预防青年犯罪；利用高校专家、师生资源服务东区发展，同时为大学生就业创业提供实践平台；利用团组织优势团结优秀青年服务青年。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一是开展青年志愿者与困难青少年结对关爱，开展自护教育、情感关怀、心理辅导；培育青年志愿服务管理人才。二是针对全区青少年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自护教育、心理辅导，开展法治教育实践活动，针对五失、服刑人员子女等特殊青少年开展教育引导、心理干预等。三是建立与省内高校的合作，引入优秀学生来我区实习、就业；在企业、街道、社区建立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统筹需求。四是加强青联队伍建设，提高青联工作水平，充分发挥青联人才、资源、联络和协调优势，团结带领全区各族各界青年服务大局。五是持续巩固深化试点成果，推动中

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围绕“思想引领、人才培育、创业就业、维权关爱、婚恋交友”五大方面，实施五大重点工程。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通过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通过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二是通过主管部门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在上年末进行预算工作时申报，年初东区财政局下达批复及下达经费等事宜。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属区级预算项目经费。  
2. 资金到位：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单位根据开展青年发展项目情况列支费用，该项目资金财政已在 2024 年内按规定要求基本使用完。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在具体支付时，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东区财政局根据预算项目批复，下达项目经费，预算单位进行项目实施计划。
2. 拨付时根据青年发展项目推进情况，召开班子会议讨论，呈报主要负责人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金额在 1 万以上的项目，报分管领导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是区财政纳入年度预算，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及财经法律法规等要求落实的。

###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每年都要向上级财政部门填写相关的绩效分析评价，并上报相关对口管理部门检查。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开展春节春运、节庆赛会、城市建设等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3 次；计划发布逐梦计划岗位 100 个以上；持续运营 1 家青年人才驿站；开展青年婚恋交友活动不少于 2 次；开展青年发展需求调研 1 次以上；开展小区青年交流学习互动活动不少于 5 次；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青年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40 次。

2. 质量指标：为各级大型赛会活动提供志愿服务，提升东区城市建设水平和影响力。做好青少年法治教育和心理疏

导，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促进大学生提升自我综合能力，提升大学生就业能力，为东区社会发展注入创新力量。凝聚东区优秀青年人才，为青年成长成才、交流互动、婚恋交友等提供服务平台。促进辖区青年综合能力提升，加强青年对攀枝花的家乡归属感和奉献精神，促进辖区青年综合能力提升，加强青年对攀枝花的家乡归属感和奉献精神。为小区青年提供成长发展平台，推动共青团服务青年扩大覆盖面，夯实基层团组织建设。

3. 时效指标：按年度工作安排推进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 成本指标：青年志愿服务、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关爱留守学生、儿童、外来务工人员子女；高校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与攀枝花学院建立院系与社区结盟，对接助力社区志愿服务、社区基层治理、社区助弱帮困等，开展大学生创业就业辅导和推荐实习、就业工作等；青年联合会工作经费：组织青联委员开展活动；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工作，经费统筹安排 10 万元，实际支付 8.54 万元。

##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指标：无。
2. 社会效益指标：团结带领全区各界青年，提升自我综合能力，推动城市创新发展，加强青年交流学习，服务民生建设、服务发展大局，贡献青春力量，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3. 生态效应指标：无。
4. 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全区青少年综合事务管理发展。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和主管部门满意度90%以上。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1. 产出与效益指标：权重 90 分，得分 90 分。分别为：产出数量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产出质量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产出时效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产出成本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社会效益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可持续影响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

2.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设计权重 10%，自评得分 10 分。

根据对 2024 年“共青团专项经费”项目总结和自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成绩为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 （二）存在的问题

无。

### （三）相关建议

无。

# 2024 年度共青团组织青少年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是该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开展共青团组织青少年项目需匹配相应工作经费以保障共青团组织青少年工作的顺利开展。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此资金只能用于拨付开展共青团组织青少年项目所需的工作经费。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资金分配用于基础团建工作、少先队工作、青少年活动、青少年社会事务项目等工作的物资准备、人员保障、媒体宣传、项目购买等项目。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做好共青团基础团建工作、少先队工作、青少年活动、青少年社会事务项目等工作；开展东区基层团干部培训，开展“青年之家”活动；发布新媒体信息；开展走访慰问，关爱辖区青少年。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一是通过开展青年学习交流、婚恋交友、兴趣社等活动，推动青年发展，拉进团青距离；加强思想引领，在青年中传播和实践党的主张，保证青年坚持当好新时代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二是开展青年创

业指导培训，提升青年创业就业能力。三是支持鼓励各学校少先队结合自身实际，创新开展特色活动，打造少先队活动品牌。四是开展“生命课堂”、“绿色课堂”、等主题项目，引导青少年树立科学观念。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通过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通过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二是通过主管部门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在上年末进行预算工作时申报，年初东区财政局下达批复及下达经费等事宜。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属区级预算项目经费。
2. 资金到位。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单位根据开展共青团组织青少年项目情况列支费用，该项目资金财政已在2024年内按规定要求基本使用完。资金的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依据等是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

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在具体支付时，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东区财政局根据预算项目批复，下达项目经费，预算单位进行项目实施计划。

2.拨付时根据各共青团组织青少年项目推进情况，召开班子会议讨论，呈报主要负责人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金额在1万以上的项目，报分管领导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是区财政纳入年度预算，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及财经法律法规等要求落实的。

####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每年都要向上级财政部门填写相关的绩效分析评价，并上报相关对口管理部门检查。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开展并支持各基层团组织开展团干部理论知识和业务能力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不少于2次；青年大学习年度平均参学比达到60%以上；利用“五四”“六一”“10.13”等时间节点开展主题团队活动不少于2次；开展青少年暑期“青禾计划”公益项目19个；开展青年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小额贷款、创业沙龙、创业大赛等青年双创促进不少于7场；

占领青年网络舆论阵地，每天发布公众号信息不少于2条；开展“青年之家”主题活动10余场。

2.质量指标：通过开展青年学习交流、婚恋交友、兴趣社等活动，推动青年发展，拉进团青距离；加强思想引领，在青年中传播和实践党的主张，保证青年坚持当好新时代党的助手和后备军；开展青年创业指导培训，提升青年创业就业能力；支持鼓励各学校少先队结合自身实际，创新开展特色活动，打造少先队活动品牌。

3.时效指标：按年度工作安排推进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4.成本指标：青少年思想引领工程（其中：组织开展团干部理论知识和业务能力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不少于2次）；学校团、队工作；青少年活动；网上共青团建设。统筹安排经费2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实际支出18万元（含调剂青少年暑期青禾计划到各街道3.3万元和调剂青年夜校到东华街道5万元）。

##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无。

2.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好各项民生工程、重点工作；公益助学、困难青少年关爱等扶贫帮困工作，帮助困难青少年更好的学习和生活；服务青年学习、生活、婚恋，为青少年成长搭建实践和学习的平台；培育好青年社会公益组织，积极参与社会治理。

3.生态效应指标：无。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团结引领青少年坚定不移跟党走，实现青少年对党和政府的情感认同，提升青少年的综合素质。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和主管部门满意度90%以上。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1. 产出与效益指标：权重90分，得分90分。分别为：产出数量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产出质量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产出时效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产出成本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社会效益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可持续影响设计权重15%，自评得分15分。

2.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设计权重10%，自评得分10分。

根据对2024年“共青团组织青少年经费”项目总结和自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成绩为99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 （二）存在的问题。

无。

### （三）相关建议。

无。

# 2024 年度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攀枝花市东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是该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项目需匹配相应工作经费以保障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顺利开展。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此资金只能用于解决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项目所需的工作经费。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资金分配用于春节走访慰问困难青少年、“绿色救助”帮扶、开展思想道德教育、开展法治教育、开展青少年夏令营活动、关工委退休老同志工作经费及关爱等各类经费需求费用。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党的二十大精神教育、攀枝花市情教育等思想道德教育，开展东区青少年法治教育进社区、进村、进学校活动，节假日走访慰问困难青少年，对困难青少年开展帮扶，开展关工委干部理论知识和业务能力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开展四川万名青少年夏令营东区分营活动，开展同心圆东区分园活动。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党的二十大精神教育、攀枝花市情教育等思想道德教育 190 余场；开展东区青少年法治教育进社区、进村、进学校等法治教育活动 181 场；节假日走访慰问困难青少年，对困难青少年开展帮扶 200 余人次；开展关工委理论知识和业务能力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等 17 次；开展四川万名青少年夏令营东区分营活动；开展同心圆东区分园活动 5 场。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通过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通过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二是通过主管部门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在上年末进行预算工作时申报，年初东区财政局下达批复及下达经费等事宜。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 **1. 资金计划。**

该项目属区级预算项目经费。

#### **2. 资金到位。**

已全部到位。

#### **3. 资金使用。**

单位根据关心下一代工作项目情况列支费用，该项目资

金财政已在2024年内按规定要求基本使用完。资金的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依据等是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在具体支付时，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东区财政局根据预算项目批复，下达项目经费，预算单位进行项目实施计划。

2.拨付时根据关心下一代工作项目推进情况，召开班子会议讨论，呈报主要负责人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金额在1万以上的项目，报分管领导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

**(二) 项目管理情况。**项目是区财政纳入年度预算，我委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及财经法律法规等要求落实的。

**(三) 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完成情况每年都要向上级财政部门填写相关的绩效分析评价，并上报相关对口管理部门检查。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党的二十大精神教育、攀枝花市情教育等思想道德教育 190 余场；开展东区青少年法治教育进社区、进村、进学校等法治教育活动 181 场；节假日走访慰问困难青少年，对困难青少年开展帮扶 200 余人次；开展关工委干部理论知识和业务能力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等 17 次；开展四川万名青少年夏令营东区分营活动；开展同心圆东区分园活动 5 场。

（2）质量指标：进一步提升“六好”关工委创建质量；深化青少年“五零”社区（村）创建。

（3）时效指标：按年度工作安排推进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成本指标：关工委办公经费 4 万元；青少年思想教育、法制教育经费 2 万元；四川万名青少年夏令营经费 5 万元；关工委退休老同志工作补贴 15 万元；走访慰部特殊困难青少年、扶弱帮困工作经费 2 万元；全市关心下一代重点工作经费 2 万元。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费用预算指标为 3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实际支出 27.57 万元。

##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无。

（2）社会效益指标：推动关心下一代事业更好发展，对构建和谐社会起到积极作用。

（3）生态效益指标：无。

（4）可持续影响指标：为青少年营造良好成长环境，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和主管部门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 评价结论。

1. 产出与效益指标：权重 90 分，得分 90 分。分别为：产出数量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产出质量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产出时效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产出成本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社会效益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可持续影响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

2.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设计权重 10%，自评得分 10 分。

根据对 2024 年“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项目总结和自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成绩为 99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 (三) 相关建议。

无

# 2024 年度青年发展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共青团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是该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关于开展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意见》（中青联发〔2022〕1号）、《全国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试点实施方案》和《全国青年发展型县域试点实施方案》（中青办发〔2022〕3号）、《四川省青年发展型县域试点实施方案》（省规划办印发）。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此资金只能用于拨付开展青年发展项目所需的工作经费。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用于开展青年发展场景打造、青年社会融入、青年就业创业支持、青年发展型城市形象宣传四方面工作。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依据文件要求青年发展型县域要提升促进青年就业创业、强化青年住房保障、加强青年婚恋服务、打造青年特色场景、支持青年参与社会治理等十四项内容。东区围绕深入开展青年发展型场景打造、青年社会融入、青

年就业创业支持、青年发展型城市形象宣传四方面工作补齐短板，推动青年与城市双向奔赴。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一是围绕青年发展型街区、商圈、场馆、公园、青年人才驿站等场景丰富青年元素。二是实施“青恋东区”计划，开展婚恋交友、兴趣拓展、返家乡优秀大学生夏令营、大学生社会实践等活动；提质和打造“青年之家”阵地。着力提升青年城市融入度。三是开展系列就业创业培训指导活动；创新实施“团团帮就业”项目。助力青年就业创业。四是制作攀枝花市东区青年发展型城区形象宣传片；开展青年发展型城市宣传推介。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通过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通过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二是通过主管部门满意度测评进行评价。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在上年末进行预算工作时申报，年初东区财政局下达批复及下达经费等事宜。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属区级预算项目经费。
2. 资金到位：资金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单位根据开展青年发展项目情况列支费用，该项目资金财政已在 2024 年内按规定要求基本使用完。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在具体支付时，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 东区财政局根据预算项目批复，下达项目经费，预算单位进行项目实施计划。

2. 拨付时根据青年发展项目推进情况，召开班子会议讨论，呈报主要负责人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金额在 1 万以上的项目，报分管领导审核并批复同意支付。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是区财政纳入年度预算，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及财经法律法规等要求落实的。

###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每年都要向上级财政部门填写相关的绩效分析评价，并上报相关对口管理部门检查。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围绕青年发展型街区、商圈、场馆、公园、青年人才驿站等场景丰富青年元素；实施“青恋计划”，开展婚恋交友、兴趣拓展、返家乡大学生夏令营、大学生社会实践等活动；提质和打造“青年之家”阵地；开展系列就业创业培训指导活动；创新实施“团团帮就业”项目；制作攀枝花市东区青年发展型城区形象宣传片；开展青年发展型城市宣传推介。

2. 质量指标：打造太谷广场、东华山山地体育公园、青年口袋公园、青年人才驿站等青年发展友好型场景，依托东华山山地体育公园建成青年志愿服务驿站，进行氛围营造和宣传，丰富青年元素。开展青年婚恋交友、兴趣拓展等活动4场次；开展“返家乡”、“逐梦扬帆计划”、返家乡大学生夏令营等活动；开展提质和打造东区“青年之家”阵地，以“以奖代补”形式提升“青年之家”服务大局的贡献度。开展智慧农业、康养旅游、电商销售等针对性就业创业培训、沙龙讲座；联动大学生创业团队——玖宫格传媒工作室创新实施“团团帮就业”项目，通过“直播探岗”“视频探岗”等形式开展就业创业岗位推介、政策宣传。制作攀枝花市东区青年发展型城区形象宣传片，开展青年发展型城市推介。

3. 时效指标：按年度工作安排推进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4. 成本指标：青年发展场景打造建成青年志愿服务驿站，进行氛围营造和宣传；青年社会融入：开展青年各类兴趣活动工作。青年就业创业支持：开展针对性就业创业培训、政策宣传，第三方传媒工作室负责视频策划、拍摄、发布、运营等工作；青年发展型城市形象宣传：制作攀枝花市东区青年发展型城区形象宣传片，开展青年发展型城市推介。统筹安排 20 万元，实际支付 19.93 万元。

##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指标：无。
2. 社会效益指标：形成体现东区特色、以机制强基础、以政策固构架、以项目为牵引的青年发展体系，展现东区青年发展型县域试点成效，凝聚吸引青年的共识，推动青年与东区双向奔赴。
3. 生态效应指标：无。
4. 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在东区青年的社会融入度，吸引更多优秀青年扎根东区。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和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以上。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1. 产出与效益指标：权重 90 分，得分 90 分。分别为：产出数量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产出质量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产出时效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

产出成本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社会效益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可持续影响设计权重 15%，自评得分 15 分。

2.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设计权重 10%，自评得分 10 分。

根据对 2024 年“青年发展专项”项目总结和自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成绩为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 （二）存在的问题

无。

## （三）相关建议

无。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